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樓

承辦人：盧韻如

電話：02-27208889/1999轉8516

傳真：02-27595769

電子信箱：bml74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930214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8942828\_1093021436\_1\_ATTACHMENT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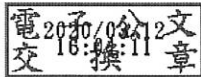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有關「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建築容積獎勵辦法」第4條容積獎勵執行疑義(如附件)，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會員。

說明：

- 一、依內政部營建署109年2月25日營署更字第1090013062號辦理。
- 二、本案納入本局109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18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13號。
- 三、網路網址：<https://dba.gov.taipei/>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劉皓寧

聯絡電話：02-87712579

電子郵件：sunnery@cpami.gov.tw

傳真：02-87719420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營署更字第10900130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局函詢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建築容積獎勵辦法  
（下稱危老獎勵辦法）第4條容積獎勵執行疑義，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奉交下貴局109年2月18日北市都授建字第1093148266號函。
- 二、按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第3條第2項得合併鄰接建築物基地之規定，尚無限制已申請評估費用補助或耐震能力未達一定標準之建築物基地不得適用；至危老獎勵辦法第4條建築容積獎勵之計算，請依本部107年10月22日內授營更字第1071309194號函送會議紀錄結論二辦理。

正本：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副本：本署都市更新組

